

**【岭南鸡心黄皮】江门1天 | 荷花世界 | 大白沙海味干货批发街 | 荔枝柴吊烧鸡行程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编号** | YW-17516115738X | **出发地** | 广州市-佛山市 | **目的地** | 江门市 |
| **行程天数** | 1 | **去程交通** | 汽车 | **返程交通** | 汽车 |
| **参考航班** | 上车点：07:00番禺广场地铁站E出口08:00越秀公园地铁站C出口市区内10人以上可以指定上车点 | | | | |
| **产品亮点** | 【重本】包【鸡心黄皮园】参观门票，每团安排品尝新鲜黄皮任摘任食！【参观】参观江门“荷花世界”百亩江海都市农业生态园【打卡】江门至大白沙海味干货批发街【美食】豪叹鲜味《荔枝柴吊烧鸡·原盅姬松茸炖鸡·招牌黄鳝瓦煲饭》、《清润莲子百合雪耳糖水》 | | | | |

**行程安排**

|  |  |  |  |
| --- | --- | --- | --- |
| **天数** | **行程详情** | **用餐** | **住宿** |
| D1 | 黄皮园~~陈皮糖水超市~午餐~圭峰山玉湖风景区~江海都市农业生态园~白沙海味街~返程    于指定时间集中出发，前往美丽中国侨乡江门 ★前往江门【鸡心黄皮园】（含门票，现场品尝，还可以任摘任食，如采摘带走自理费用，停留45分钟，由于果园面积很大，将会安排在指定区域内采摘）：在黄皮采摘园里，来往游客络绎不绝，沿着果园小道行走，欣赏苍翠茂盛的黄皮果树、呼吸果园的新鲜空气；有的站在黄皮树下采摘黄皮，品尝可口黄皮，相互拍照留念；一阵阵凉风吹过，倍感惬意。“趁着假期，带着孩子亲近自然，感受自然，还能让小朋友吃到鲜美多汁的黄皮果。★参观十年陈皮糖水铺（赠送每人1碗桃胶雪燕糖或清润莲子百合雪耳糖水，停留30分钟)，自由选择特产，凉果，陈皮。★美食团品《荔枝柴烧鸡·原盅姬松茸炖鸡·招牌黄鳝瓦煲饭》新鲜炉炮制睇见都流口水~~美食团队参考菜单：8菜1汤【原盅颐松茸炖鸡汤、白切鸭、荔枝柴烧鸡一只、豉汁蒸河鲜、笼仔蒸猪肉丸、鲍汁扒豆腐、虾皮蒸鸡蛋、海味焖萝卜、上汤靓时菜、黄鳝饭】★前往【江海都市农业生态园】（荷花预计6月至8月初，具体以实际花期为准，不受人为控制），荷花绽放啦，百亩碧莲映入眼帘，超出片！在梅江农业生态园，还能逛葵林、赏湖、赏鱼、赏鸟……领略宜人风光，如今这里已成为了城中生态游、风光游的热门景点.★前往【圭峰山玉湖风景区】（游览40分钟，）景区内有桃花岛、观鲤池、玉湖广场、火鲤场、玉湖小宛、玉湖度假村、植物园、游客中心、旅游商品广场等一大批景点，开辟有玉湖荡舟、古装照相、喂金鱼、喂火鲤等活动。★前往【白沙海味批发街】（游览30分钟）是五邑地区最大的海味和腊味批发中心、批发部批发平价货品任你自由选购；结束愉快的侨乡之旅，返回温暖的家。到达城市：江门市 | 早餐：X 午餐：√ 晚餐：X | 无 |

**费用说明**

|  |  |  |  |
| --- | --- | --- | --- |
| **费用包含** | 1、交通:(旅游空调车、每人一个正座)2、用餐:含1午餐9-12人/桌不用餐不退餐费3、门票:含景区首道大门票，不含园中园小景点门票以及景交车费用4、导游:全团含优秀导游服务费。 | | |
| **费用不包含** | 行程外的个人消费及因不可抗力因素所产生的一切额外费用。 | | |

**其他说明**

|  |  |
| --- | --- |
| **预订须知** | 1. 本线路为散客拼团，团友相互间可能来自不同地域，请相互理解、沟通、尊重、友好出游。2. 本线路应谢绝有高血压、心脏病或其他有突发性疾病史、传染病及怀孕的游客。3. 导游可在行程不减少的情况下前后调整顺序。4. 若客人不用餐、不进场游览，恕不退餐费及门票费用。5. 客人在旅途中如因特殊情况要求自行离团或不参加计划内的团队活动，均视作自动弃权，敬请配合导游签名确认，所缴费用概不退还，离团所造成的损失由客人本人承担。6. 18 岁以下未成年人、65 岁以上长者，必须有成年家属或监护人陪同参团，否则不予接待。敬请谅解！7. 请客人准时到达出团集合地点，过时不候。 |
| **温馨提示** | 1）游客报名时，请确保自身身体健康，是否适合参团出游！郑重申明：①我社不接受孕妇报名；②若参团者有特殊病史（如：间歇性精神病、心脏病和有暴露倾向等精神疾病），在报名时故意或刻意隐瞒，出游过程中如出现任何问题与责任，均与旅行社、全陪、领队、导游无关，产生的任何费用均由当事人自行承担；③65 岁（含）以上长者参团需提交《三甲医院半年内体检报告》、签署《长者出行声明书》以及至少一名 18-60 岁亲属陪同参团，强烈建议旅游者购买相应的个人意外保险，谢谢配合；④因接待服务能力所限，无法接待 80周岁以上的旅游者报名出游，敬请谅解。2）我司不接受未成年人单独报名和签订旅游合同。未成年人参团，必须由其监护人办理报名手续并签订《监护人同意书》（必须手写签名）。监护人一般指其父母，或者下列具有监护能力的人员：① 祖父母、外祖父母；② 兄、姐（年满十八周岁以上）；③ 关系密切的其他亲属、朋友愿意承担监护责任，经未成年人父母的所在单位或者未成年人住所地的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同意的；3）报名时，必须出示法定监护人的户口本、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建议未成年人出行购买旅游意外险；4）失信人又称“失信被执行人”。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的相关文件，失信人会被限制乘坐火车、飞机、出入境等。请游客报团前一定要自行查询好是否为失信人（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如下：http://shixin.court.gov.cn/index.html），旅行社依法无须承担核实游客失信信息的责任。因游客失信执行人身份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机票、房费、车费、导服费用等实际损失，由游客自行承担。5）游客报名时，请提供准确姓名及有效证件号码（包括但不限于：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护照/户口本/出生证/回乡证等复印件）；出发当日，请游客携带有效证件原件出发，如因缺失证件造成的损失，由游客承担，敬请留意。6）本行程门票费用是旅行社团队协议价格核算。12 周岁以下按成人操作的儿童和持老年证、军官证、学生证、教师证等其他有效证件享受景区散客门票优惠的游客，按旅行社团队协议价与散客票优惠价差价退还；如因旅行社原因未参观景点，涉及退票的，按照旅行社团队协议价格退还，不参照景点对外门票价格。敬请注意！7）以上行程仅供参考，旅行社在保证行程标准景点不变的情况下可做出相应的调整，具体以出团通知及当地实际安排为准。8）敬请游客妥善保管好自己的行李物品（尤其现金、贵重物品等），务必注意自身的人身和财物安全。游客在旅游车内请扣好安全带；为防止意外发生，请勿在行进中的旅游车内奔跑或站立在座位上；请勿在旅游车内喝热饮；贵重物品请随身携带，如有发生财物丢失旅行社不承担赔偿责任。9）旅途中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旅行社应当及时通知游客，并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遇到非旅行社责任造成的意外情形（如当地政府重大礼宾活动、列车航班延误或取消、景区管理原因或某些线路在某时间段因台风、雷雨季节、洪水、塌方等自然灾害或人力不可抗拒等），造成团队行程更改、延误、滞留或提前结束时，双方应积极配合处理，协商变更旅游行程。发生费用增减的，增加部分由游客承担，未发生费用旅行社退还游客，旅行社在旅途中可根据实际情况对行程先后顺序作调整，但不影响原定的接待标准及游览景点，敬请知悉。10）旅游行程中旅行社无安排游览活动的时间为游客自由活动时间，自由活动期间，游客请选择自己能够控制风险的活动项目，并在自己可控风险的范围内活动。11）旅途中，游客因自身原因离团或不参加行程内的某项团队活动（如酒店、用餐、景点等），旅行社扣除实际产生费用后，将未发生费用余款退还。离团前，需签订离团证明；游客离团、脱团和自由活动期间发生的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等事件，产生责任由游客自行承担。12）行程赠送项目因航班、天气等不可抗因素导致不能赠送或游客主动放弃的，费用不退。13）旅途中，请游客务必准时集合，以免让其他团友等候，且影响旅游行程。请及时记录地陪、全陪、领队联络号码，出现情况及时与导游沟通，以便及时有效处理14）请游客在出游期间遵守团队纪律，保持仪容仪表整洁。在公众场所请不要大声喧哗，谈吐要有礼；请不要随地乱扔果皮杂物、吐痰；请不要在禁烟的地方吸烟及乱扔烟头；请不要做不雅行为：随意刻画、公众地方梳洗等；请爱护公共场所的设施；不准涉足色情场所及参与赌博。服从全陪、领队、导游旅游安排，遵守出行公约，文明出游。15）紧急报警电话：110；急救中心电话：120。16）出团期间，如发生不可归责于旅行社的意外伤害，旅行社不承担赔偿责任。强烈建议旅游者购买相应的个人意外保险。17）为防止在旅途中水土不服,敬请游客自备一些常用药品，以备不适之需。请勿随意服用他人所提供之食品或药品。18）团中，如有任何团队质量问题，请在当地及时反馈，以便我司及时有效处理；团队结束时，请认真填写游客意见单，您的宝贵意见，有利于我司更好地完善和提高团队接待质量，并且是我司处理旅游投诉的重要依据，谢谢配合！19）行程表为旅游合同附件之一，行程表内容与旅游合同内容冲突之处，以行程表约定内容为准。离团须知：      出于游客安全考虑，行程过程中客人不允许离团，并与我司签署离团声明书，且离团过程中发生的任何违反当地法律以及危及人身和财产安全等问题，由客人自行承担，我司不担任何责任，旅游意外保险也无法承保离团时个人受到的人身或财产伤害与损失。旅游保险：      旅游期间如发生任何意外或者生病，可会引致庞大医疗费用、财物损失及其他开支。本公司强烈要求阁下及随团亲友购买旅游意外保险。而有关各项保障及赔偿均依据保险公司所列明之赔偿细则，如遇事故，请第一时间联系保险公司报备。责任条例：      上述行程中航班、景点、酒店、餐厅等可能会因为天气、交通管制、临时休业、罢工等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原因而需要做出顺序调整、取消或更换；因上述不可抗力等原因而导致航班延误、行程更改、滞留或行程提前结束时，旅行社会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积极、适当处理。若因此而产生费用，超出已交旅行团费部份的由游客自行承担。委托者（客人）声明：本人及本人代表报名的全体客人，对以上《代订委托项目》表及备注内容已详细阅读，了解并同意相关条款的约定，并同意其作为《代订委托服务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旅游者（代表）签字：                              旅行社（经办人）盖章：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旅游者健康状况确认•免责书      旅行社为了确保本次旅游顺利出行，防止旅途中发生人身意外伤害事故，建议旅游者在出行前做一次必要的身体检查，因服务能力有限无法接待下列人群参团：（1）传染性疾病患者，如传染性肝炎、活动期肺结核、伤寒等传染病人；（2）心血管疾病患者，如严重高血压、心功能不全、心肌缺氧、心肌梗塞等病人；（3）脑血管疾病患者，如脑栓塞、脑出血、脑肿瘤等病人；（4）呼吸系统疾病患者，如肺气肿、肺心病等病人；（5）精神病患者，如癫痫及各种精神病人；（6）严重贫血病患者，如血红蛋白量水平在 50 克/升以下的病人；（7）大中型手术的恢复期病患者；（8）孕妇、行动不便者及 70 周岁以上老年人。 本人 已完全了解了贵社接待人员告知的注意事项，自愿要求参加贵社组织的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行程），并且承诺不属于上述八项人群范围之内。本人并根据旅行社对高龄人群的接待相关要求，承诺如下：1、本人以及直系亲属了解自己的身体情况，适合参加此旅游团，本人能够完成旅游团全部行程并近期返回。如本人未按贵社要求如实告知相关健康情况，本人承担因此而产生的全部责任及发生的全部费用，并承担给贵社造成损失的赔偿责任。2、在旅游过程中，本人有放弃禁止高龄人群参加的相应景点或相应活动权利：若因本人坚持参加所产生的全部后果均由本人承担。3、在旅游过程中，如果本人由于身体不适或其他原因导致不能继续完成行程，需要贵社协助提前返回、就医等情况发生，本人承担全部责任及发生的全部费用。4、本人已就此承诺告知了直系亲属并得到他们的同意，本人同意贵社任何单一或全部核实义务。5、以上承诺内容是本人及直系亲属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承诺函的各项条款及本次旅游行程中可能存在的因地域差异会产生的不良反应和旅途辛劳程度，贵社工作人员已充分告知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人已完全理解并自愿承诺。若发纠纷，以本承诺函为准。6、本确认书是本人所作出的真实的意思表示，具有法律效力。  特此承诺！承诺人（本人亲笔签名）：              直系亲属（签字认可及联系电话）：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